



# 八公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八公山区 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实施 方案的通知

淮八府办〔2024〕14号

各镇人民政府、区政府各部门：

《八公山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实施方案》已经第18届区人民政府第44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八公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5月23日



# 八公山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 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的意见》(皖政办〔2023〕11号)和《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南市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》(淮府办秘〔2023〕57号)要求，积极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和农业绿色发展，促进我区乡村振兴和肉牛产业发展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## 一、总体要求

(一)发展思路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推进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为目标，以种养结合、农牧循环、绿色发展为导向，以政府推动、市场主导、联农带农为原则，加大政策支持，强化科技支撑，大力实施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，不断提高秸秆饲料化利用水平，提升肉牛产业综合生产能力、供应保障能力和市场竞争力。优化区域布局，坚持全产业链发展，促进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。

(二)发展目标。到2027年，全区秸秆饲料化和肉牛产业良种化、规模化、标准化、产业化经营水平显著提升，秸秆饲料化利



用量占利用总量达25%左右，肉牛饲养量达0.31万头，其中出栏0.16万头，肉牛规模养殖比重达到60%。到2030年，全区秸秆饲料化利用量占利用总量达40%左右，全区肉牛饲养量力争达到0.35万头，肉牛规模养殖比重达到65%，引入或培育超亿元以上的牛肉汤企业1家，肉牛全产业链产值达10亿元。

### 二、重点任务

(一)实施饲草饲料供给保障提升行动。积极推进秸秆资源就地利用、就近利用、过腹增值。建立健全秸秆和饲草收储、加工、流通体系，促进水稻、小麦、玉米秸秆等饲料资源高效利用。支持肉牛、肉羊养殖主体秸秆饲料化利用。落实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，支持秸秆饲料收贮加工机械购置，提升秸秆收贮和加工机械化水平。(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水利局、区财政局、各镇人民政府)(排名第一的为牵头责任单位，以下责任单位均包括各镇人民政府，不再单独列出)

(二)实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行动。转变肉牛生产方式，围绕增加基础母牛产能、推进品种改良、优化肉牛品种结构，提升我区肉牛品种市场竞争力。支持种公牛和基础母牛引进。落实母牛补贴政策，依照省、市相关标准，对现存栏母牛规模超过30头的，按照“见犊补母”的原则，每头母牛每产一犊补助200元，最多补助不超过3胎。(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水利局、区财政局)



(三)实施规模养殖体系构建行动。按照“小群体、大规模”“龙头带动、分户饲养”等发展路径，支持龙头企业、农民合作社组建产业化联合体，发挥新型经营主体引领带动作用。鼓励通过“公司(农民合作社)+农户(家庭农场)+市场”等方式，带动我区肉牛规模养殖发展，探索“母牛分户饲养、犊牛集中育肥”的产业发展模式。大力推广肉牛适度规模养殖典型模式，加大肉牛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力度。到2027年，全区肉牛规模养殖场达到2家左右，创建市级及以上肉牛养殖标准化示范场1家以上。(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水利局、区财政局)

(四)实施肉牛屠宰加工能力提升行动。加快推进“规模养殖、集中屠宰、冷链运输、冰鲜上市”发展模式，促进“运活畜”向“运鲜肉”转变。大力发展深精加工，延长产业链条，提升产业附加值，支持“淮南牛肉汤”、卤牛肉、红烧牛肉等预制菜生产开发。(责任单位：区农水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发改委)

(五)实施品牌创建与市场拓展行动。积极推进和创建肉牛品牌建设，继续做大做强“淮南牛肉汤”品牌建设。探索利用“互联网+”、直播带货和预算单位直采等营销模式，拓展牛肉销售渠道。促进肉牛产业与文化、旅游、科普、娱乐等产业融合，形成一二三产紧密融合的产业生态圈。(责任单位：区农水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市场局、区文旅局)



(六)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提升行动。进一步完善粪污收储运体系建设，落实养殖场(户)主体责任，强化指导服务，推动解决规模以下养殖户粪污处理难题，打通农牧循环“最后一公里”。积极引导肉牛粪便及时还田利用和沼气利用，全面提升肉牛绿色养殖水平。到2027年，全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5%以上。(责任单位：区农水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)

(七)实施肉牛疫病防控能力提升行动。完善基层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，巩固基层动物防疫队伍，明确工作职责，保障动物防疫工作经费和专项业务经费。实施好口蹄疫强免制度，加强牛布鲁氏菌病、牛结核病和牛炭疽病等动物疫病监测预警、应急管理的能力，全力做好肉牛疫病防控。依托兽医行业相关企业、社会组织、防疫服务队等主体，进一步推进兽医社会化服务发展。到2027年确保口蹄疫群体免疫密度常年保持90%以上，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70%以上。(责任单位：区农水局、区财政局)

(八)实施肉牛产业发展提升行动。大力支持镇、村积极做好秸秆收贮、肉牛养殖、疫病防控、散养户粪污集中收贮、资源化利用等工作，结合乡村振兴工作和文农旅融合发展，大力发展瓜果、蔬菜产业，谋划花卉苗木种植基地项目，提升农业附加值。(责任单位：区农水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区财政局)



(九)实施肉牛产业数字赋能行动。推广利用好智慧畜牧数据平台，实现肉牛产业向数字化、信息化、智能化方向转变。做到记录养殖、检疫、调运、屠宰、流通各环节信息，提升肉牛产业信息化管理水平。(责任单位：区农水局、区数据局、区财政局)

(十)实施肉牛产业招大引强行动。用好钱湖砖厂闲置厂房资源，通过招商引资推动肉牛养殖项目落地。利用好淮南牛肉汤产业政策，结合全区发展实际，加快牛肉汤全要素市场等项目建设，开工建设牛肉汤产业园。依托牛肉汤产业园，建立招商引资目标企业信息库和重点客商资源库，大力开展产业链招商，精准招引肉牛养殖、屠宰、加工、检测、饲料加工、兽药生产等下游加工企业、龙头企业、配套企业。(责任单位：区绿色食品产业招商专班、区发改委)

### 三、保障措施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组建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工作专班，设在区农业农村水利局，承担具体工作。各镇人民政府结合实际组建肉牛工作专班，推进重点工作落实。并将肉牛产业发展情况纳入乡村振兴战略考核。(责任单位：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工作专班)



(二)加强财政金融支持。积极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，健全完善风险分担机制，支持肉牛生产经营主体发展。区政府利用政府一般债、专项债券资金和脱贫攻坚衔接资金支持肉牛产业发展；市、区财政将建立肉牛政策性保险机制，出台肉牛保险政策，设立肉牛特色农产品保险，保费不超过500元/头，各级财政补贴保费的80%(其中省级财政保费补贴比例为40%，市辖区市级财政保费补贴比例为24%、区级财政保费补贴比例为16%)，养殖场(户)自缴保费的20%。构建金融支持肉牛产业协作机制，鼓励银行机构研究创新肉牛专属信贷产品，积极开展养殖圈舍、设施设备、肉牛活体抵押贷款等信贷业务，扩大信贷产品覆盖面，简化审批程序，降低贷款门槛，优化贷款模式，不断满足肉牛产业全产业链生产经营主体资金需求。(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区农水局、区发改委)

(三)加强用地服务保障。按照国土空间规划，支持保障肉牛产业发展空间需求。坚持挖掘存量与用好增量并重，支持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，拓展集体建设用地使用途径，创新使用点状供地等方式，优先保障肉牛养殖、屠宰、加工、销售全链条产业融合发展用地。依法依规合理利用林地资源开展肉牛养殖。(责任单位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八公山分局、区农水局)



(四)强化人才队伍建设。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人才培养计划，定向培养畜牧兽医专业人才，充实畜牧兽医基层专业队伍。积极开展“畜牧科技进万家”活动，支持科技特派员到肉牛企业开展服务，通过农民合作社带头人结对帮扶和邀请省、市专家讲座等形式，开展线上线下培训，不断提高肉牛养殖技术水平，全面带动我区肉牛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。(责任单位：区农水局、区科工局、区人社局、区教体局)

(五)优化营商环境。农业农村、发展改革、财政、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金融监管、招商等部门要主动做好肉牛产业项目选址、立项、用地审批、用水、用电、环保、金融担保等指导服务，依法依规简化审批程序，提升服务质量，加快推进新建肉牛产业项目落地投产，帮扶指导落实污染防治责任。(责任单位：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工作专班、各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)